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Holdings Limited**  
**Amax Holdings Limited**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公 布**

謹此提述(i)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A單位29樓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委任鄧顏小玫女士(「鄧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之公布。

由於委任鄧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及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鄧女士須在下屆股東大會(即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鄧女士乃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後獲委任，本公司須刊發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連同股東周年大會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為本公司股東提供補充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73條，將於股東大會上考慮的上述事項之補充資料，須於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不少於十個營業日前提供。由於行政困難及考慮到所涉及的成本，董事(包括鄧女士)認為鄧女士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重選屬恰當。鄧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就重新委任鄧女士發表進一步公布。

承董事會命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陳謙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詠詩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南中先生及劉子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啟泰先生、方昂貞先生及鄧顏小玫女士。

\* 僅供識別